

亳商〔2023〕21号

关于印发《亳州市商务经济运行调度提示 约谈制度》的通知

局机关各相关科室，各县（区）商务局、市高新区科技创新局、亳芜现代产业园区企业发展促进局：

现将《亳州市商务经济运行调度提示约谈制度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贯彻执行。

2023年7月28日

亳州市商务经济运行调度提示约谈制度

为全面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商务工作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落实全市商务工作年度目标任务，压紧压实各县（区）、各部门的工作责任，提升工作精准度和及时性，结合实际，特制订本制度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紧密联系商务发展面临的新形势、新要求、新任务，推动商务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强化问题导向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建立健全商务工作约谈机制，及时研究解决商务经济运行中出现的突出问题，确保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，实现我市在全省争先进位目标，加快推进商务经济高质量协同发展。

二、建立月调度机制

1.原则上市商务局每月调度一次，主要调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、外贸进出口、实际使用外商投资三项经济指标。参加人员：各县（区）商务局局长、分管局长、业务股室主要负责人。

2.市政府分管副市长每季度调度，主要调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、外贸进出口、实际使用外商投资、联动创新区和国家加工贸易产业园等指标。参加单位：各县（区）政府分管负责人、商务部门主要负责人；市统计局、市税务局、亳州海关、人行等部门负责人；涡阳县经开区、谯城区经开区主要负责人。

3.各县区对商务经济运行态势、商务经济指标预期进行分析研判，坚持问题导向，查找存在问题，提出工作举措。

四、建立通报及提示机制

1.市商务局每月对全市商务经济运行情况进行通报，并抄送至省商务厅，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人大财经工委，市政协经济委，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高新区管委会，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，市纪委监委驻市生态环境局纪检监察组。

2.市商务局每月向各县（区）主要负责人寄送工作提示单，提请各县（区）主要负责人加强调度，统筹推进商务经济工作。

五、建立约谈制度

1.对季度商务经济考核指标排名倒数第一的县（区），由分管副市长约谈分管县（区）长。如商务经济考核指标进入全省前八位且倒数第一县（区）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的不再约谈。

2.被约谈单位在接受约谈时，要作书面检讨和表态发言，并针对存在的问题，就抓好下一步工作提出明确具体的整改措施。

3.约谈与年度商务目标管理绩效考核进行挂钩。每被市政府分管负责同志约谈1次，在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中扣0.1分。

4.约谈对象接到通知后，要按时参加谈话。如遇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接受约谈的，要主动说明原因，另择时间约谈。

5.被约谈的县（区）要认真落实约谈人提出的整改意见和建议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市商务局对调度、约谈事项实行台账管理，对各县区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回访、检查验收，对整改不力的，给予通报批评，确保取得实效。

六、本制度由市商务局负责解释。